**瑞安市妇幼保健院关于合作开展各级各类继续医学教育线上学习项目的第三方服务机构项目采购要求**

1. **项目概述**

关于合作开展各级各类继续医学教育线上学习项目的第三方服务机构项目。

1. **项目需求**

1.负责对瑞安市妇幼保健院各级各类继教线上项目提供远程录制视频课程的教程与指导，方便讲师自由安排时间录制课程。

2.负责在约定时间内按照技术标准完成视频的后期制作与输出。

3.按招标人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现场拍摄服务。

4.协助进行课件美化、海报设计、运营推广等。

5.负责项目在浙江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学习系统上线与发布，具体要求以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文件为准。

6.能提供在线支付功能，以收取参培学员的费用，并开具正规发票。能解决学员提出的与支付有关的一切问题，包括退款退费、发票错开补开及其他相关问题解答等。

7.能提供与医院合作的线上继教项目的运行情况，包括学习数据、评价反馈等。

8.对于招标人经省继教班审核通过的公益项目、免费项目，第三方服务机构不得要求招标人向其支付培训费。

1. **服务技术标准**

（一）远程继续医学教育网络课程基本录制要求：

1.课程时长。网络课件学时计算以授课时长为标准，每门课程总讲数应至少5讲，每40分钟为1学时，每个课件最低时长不少于1学时。授课时长不足40分钟的，少于10分钟不计学时，11至20分钟计0.5学时，21至40分钟计1学时。在视频的后期制作中，应编辑删除与教学无关的内容。

2.录制场地。录制场地应选择授课现场，可以是课堂、病房、演播室、会议室或手术室等场地。要求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如部分专家有需求，需提供上门录制，不收取任何费用。**

3.录制方式及设备。

3.1拍摄方式。

3.1.1理论授课，单机位拍摄。

3.1.2操作演示课程，根据具体场景，2机位或以上。

3.1.3互动访谈课程，采用N+1多机位拍摄（N为主持人和嘉宾的数量）。

3.2录像设备。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推荐使用高清数字设备。

3.3录音设备。使用若干个专业级话筒，保证录音质量。

3.4后期制作设备。使用相应的非线性编辑系统。

（二）远程继续医学教育网络课件基本技术要求：

1.界面显示。主体突出，布局美观，风格协调，色彩和谐。支持自适应主流分辨率，分辨率在1024像素×768像素以上，在最低分辨率下全屏显示时以不出现横向滚动条为准。

2.课件视频音频。

2.1视频信号源。

2.1.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1.2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无明显杂波。

2.1.3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2.1.4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1Ⅴp-p，最大不超过1.1Ⅴp-p。其中，消隐电平为0V时，白电平幅度0.7Ⅴ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0.3V 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2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2.2.1视频压缩采用H.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MP4格式。

2.2.2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2500 Kbps，最低码率不得低于1024Kbps。

2.2.3视频分辨率。

2.2.3.1前期采用标清4:3拍摄时，请设定为720×576。

2.2.3.2前期采用高清16:9拍摄时，请设定为1920×1080。

2.2.4视频画幅宽高比。

2.2.4.1分辨率设定为720×576的，请选定 4:3。

2.2.4.2分辨率设定为1920×1080的，请选定 16:9。

2.2.5视频帧率为25帧/秒。

2.2.6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2.3音频信号源。

2.3.1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则录于第2声道)。

2.3.2电平指标。-2db —— -8db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2.3.3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

2.3.4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2.3.5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2.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2.4.1音频压缩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

2.4.2采样率48KHz。

2.4.3音频码流率128Kbps (恒定)。

2.4.4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3. PPT设置。授课内容以PPT形式摘录主要观点和重点内容，每40分钟的课件视频应设置不少于15页的PPT。

1. **服务期限**

本次招标针对2024年瑞安市妇幼保健院立项的各级各类线上项目的视频录制与制作服务，要求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发生故障30分钟内电话响应。

**双方合作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至壹年。**

1. **报价要求**

因为不同级别的继续教育项目收费不同，故本次报价分两块进行：

1、针对国家级、浙江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本次报价以项目分成比例的方式报价。项目按照招收学员培训费双方合作分成，根据最后中标结果按项目逐次支付服务费，投标价格应包括整个服务期所需的一切人工、工具、设备、保险、交通、利润、税金（包含须由投标人承担的各种税费）、其它需投标人承担的费用及潜在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内，在服务提供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的服务实施方案、人员配置、售后及应急服务承诺、投标报价（控制价为：根据《关于开展我省继续医学教育线上学习的通知》（浙继委办发[2020]1号）文件，省医学会收取的系统平台管理费，即线上继教项目学员收费总额的4.26%后，医院收入不低于剩余部分的70%，否则视为废标。

2、针对温州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本次报价以课时包干的方式报价。投标价格应包括整个服务期所需的一切人工、工具、设备、保险、交通、利润、税金（包含须由投标人承担的各种税费）、其它需投标人承担的费用及潜在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内，在服务提供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单个课题按每学时计价方式进行计价；①若招标人录制，中标供应商后期制作的，不超过每学时150元/每课时（一般项目都是9学时）；②若中标供应商录制加制作的，不超过每学时200元/每课时，否则视为废标。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 **投标报价** | **服务期** | **最高限价** |
| 浙江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 投标供应商分成（培训收费总额扣除系统平台管理费后的占比） | （%） | **一年** | 30% |
| 温州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 招标人录制，投标供应商后期制作的 | （元/每课时） | 150元/每课时 |
| 投标供应商录制加制作的 | （元/每课时） | 200元/每课时 |

1. **结算方式**

收入分配结算周期为项目完成后一次性结算。